**报 价 书**

荔湖街罗岗村经济联合社：

1、根据你方的《荔湖街罗岗安置南区户外车棚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公告》，经考虑，我方愿以该工程评审的建安费的各项综合单价为最高限价下浮 % ，即总报价为 元，并按上述招标人间要求承担该项目的施工工作，在合同实施期间，该报价保持不变。

2、我方承认报价函所报价格为本项目合同价格。

3、如我方为第一候选单位，我方保证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，并提交工作成果。

4、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，你方的招标文件、确认候选通知和本报价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报价人： （盖章）

单位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电话： 传真：

电子邮箱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